

TAT HONG EQUIPMENT SERVICE CO., LTD.

達豐設備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53



2023/2024

中期報告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0	其他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邱國樂先生(行政總裁)

林翰威先生(運營總監)

非執行董事

黃山忠先生(主席)

孫兆林先生

劉鑫先生

郭金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金濤先生

黃兆仁博士

潘宜珊女士

審核委員會

潘宜珊女士(主席)

尹金濤先生

黃兆仁博士

薪酬委員會

尹金濤先生(主席)

潘宜珊女士

黃兆仁博士

提名委員會

黃山忠先生(主席)

尹金濤先生

黃兆仁博士

公司秘書

胡倩銜女士

授權代表

邱國樂先生

胡倩銜女士

法律顧問

崔曾律師事務所，香港律師

香港灣仔

菲林明道8號

大同大廈22樓2201-2203室

核數師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銅鑼灣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29樓

(於2023年9月28日獲委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於2023年9月28日退任)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

閔行區

申昆路2377號

虹橋國際展匯8幢601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大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

銀城路116/128號

華僑永亨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

源深路1155號

華僑銀行大廈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ingapore) Limited

8 Marina Boulevard, #27-01

Marina Bay Financial Centre

Singapore 018981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新界葵涌

興芳路223號

新都會廣場第一座13樓

招商銀行

中國上海市

天山路762號

公司網站

www.tathongchina.com

股份代號

215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	358,629	387,401
銷售成本		(294,841)	(311,879)
毛利		63,788	75,522
銷售及分銷開支		(6,566)	(7,635)
一般及行政開支		(39,579)	(41,343)
研發開支		(11,712)	(12,217)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撥備	5	(2,769)	(5,166)
其他收入		1,487	3,497
其他虧損淨額		(143)	(265)
經營溢利		4,506	12,393
融資成本	8	(30,971)	(56,083)
融資收入	8	531	263
除所得稅前虧損		(25,934)	(43,427)
所得稅抵免	9	5,498	1,547
期間虧損		(20,436)	(41,880)
以下各項應佔期間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0,436)	(41,880)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除稅後)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564)	2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收益(除稅後)		(564)	2
期間全面虧損總額(除稅後)		(21,000)	(41,878)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	11	(0.02)	(0.04)

第9至33頁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2023年11月29日批准及代其簽署。

邱國燊
董事

林翰威
董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618,629	1,651,070
使用權資產	13	89,416	101,209
無形資產	14	18,925	21,176
合約資產	6	34,315	66,549
其他非流動資產		60,614	60,594
非流動資產總值		1,821,899	1,900,598
流動資產			
存貨		41,916	39,584
合約資產	6	260,200	254,235
貿易應收款項	15	773,966	631,07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4,955	146,6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3,866	21,925
受限制現金		—	3,4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8,049	155,551
流動資產總值		1,382,952	1,252,447
資產總值		3,204,851	3,153,045

第9至33頁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9月30日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8	667,835	617,415
租賃負債	13	41,023	47,5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63,212	67,628
撥備		26,092	33,906
非流動負債總額		798,162	766,51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9	355,848	387,268
合約負債	6	6,027	8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4,682	37,234
借款	18	433,625	363,845
租賃負債	13	27,801	38,092
撥備		32,087	41,576
流動負債總額		910,070	868,911
負債總額		1,708,232	1,635,4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593,026	593,026
儲備	17	512,410	512,974
保留盈利		391,183	411,619
權益總額		1,496,619	1,517,619
權益及負債總額		3,204,851	3,153,045

第9至33頁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4月1日(經審核)	593,026	198,353	243,605	49,814	29,073	455,962	1,569,833
期間虧損	—	—	—	—	—	(41,880)	(41,880)
其他全面收益:							
— 貨幣換算差額	—	—	—	—	2	—	2
全面虧損總額	—	—	—	—	2	(41,880)	(41,878)
股息(附註10)	—	(16,912)	—	—	—	—	(16,912)
於2022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593,026	181,441	243,605	49,814	29,075	414,082	1,511,043
於2023年4月1日(經審核)	593,026	181,942	243,605	58,344	29,083	411,619	1,517,619
期間虧損	—	—	—	—	—	(20,436)	(20,436)
其他全面收益:							
— 貨幣換算差額	—	—	—	—	(564)	—	(564)
全面虧損總額	—	—	—	—	(564)	(20,436)	(21,000)
股息(附註10)	—	—	—	—	—	—	—
於2023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593,026	181,942	243,605	58,344	28,519	391,183	1,496,619

第9至33頁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112,808	85,718
已收利息	531	263
已付利息	(28,238)	(17,516)
已收所得稅	1,082	1,106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86,183	69,571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款項	(208,043)	(206,9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所得款項	23,274	9,667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184,769)	(197,26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327,146	275,702
償還借款	(209,442)	(119,805)
租賃負債付款	(26,107)	(17,563)
派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10	—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91,597	109,2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989)	(18,44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5,551	169,85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513)	275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8,049	151,687

第9至33頁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達豐設備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4年8月2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1961年3號法例第22章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向國有及其他承建商提供從諮詢、技術解決方案設計、調試、施工至售後服務等一站式塔式起重機解決方案服務(包括經營租賃及起重服務)。本集團的最終母公司為Chwee Cheng & Sons Pte. Ltd.(一家於1994年1月22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份自2021年1月13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非另有說明，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2023年11月29日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除外。

3. 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詳情見該等年度財務報表。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業務有關並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b)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尚未強制生效及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 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 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2024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 注入資產	待定

本集團正在評估應用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的影響。於此階段，本集團並不擬提早採納任何該等新訂準則，亦不預期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會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估計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匯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主要估計不明朗因素來源上所作的重大判斷與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於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末起風險管理部門或任何風險管理政策概無變動。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1 財務風險因素(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面臨有關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合約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賬面值指本集團就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貿易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由個別業務部門的管理層管理並由本集團管理層按組別基準進行監控。大部分客戶均為規模大且知名的客戶。管理層透過考慮規模較小的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有關因素來評估彼等的信貸質素。信貸限額的使用情況定期受到監察。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

為管理銀行結餘產生的此類風險，本集團主要與信譽良好的銀行(均為高信用評級的金融機構)進行交易。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任何違約記錄。預期信貸虧損接近零。

(ii) 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式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類。

本集團考慮於初步確認資產後違約的可能性，以及於各報告期整段期間信貸風險有否持續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本集團將資產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本集團考慮可供查閱的合理及有證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尤其包括以下指標：

- 預期將導致客戶履行其責任的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客戶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客戶預期表現及行為出現重大變動，包括付款狀況變動。

預期虧損率乃根據資產負債表日期前至少60個月期間內的銷售付款情況及於該期間內經歷的有關歷史信貸虧損而定。歷史虧損率會予以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之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確定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為最為相關的因素，因此，會根據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相應調整歷史虧損率。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1 財務風險因素(續)

信貸風險(續)

(ii) 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續)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信貸期內 人民幣千元	逾期180天 以內 人民幣千元	逾期181天 至365天 人民幣千元	逾期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2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2023年9月30日						
貿易應收款項						
總賬面值	235,731	240,953	125,168	92,501	99,580	793,933
預期虧損率	0.34%–0.82%	0.75%–10.24%	1.43%–9.46%	1.71%–23.39%	2.22%–100%	不適用
虧損撥備	(928)	(3,400)	(2,402)	(2,863)	(10,373)	(19,967)
合約資產 – 流動及非流動						
總賬面值	295,146	–	–	–	–	295,146
預期虧損率	0.34%–0.82%	–	–	–	–	0.34%–0.82%
虧損撥備	(630)	–	–	–	–	(630)
經審核						
	信貸期內 人民幣千元	逾期180天 以內 人民幣千元	逾期181天 至365天 人民幣千元	逾期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2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3年3月31日						
貿易應收款項						
總賬面值	186,923	220,259	98,976	79,226	61,963	647,347
預期虧損率	0.42%–1.19%	0.94%–14.79%	1.78%–13.67%	2.13%–33.78%	2.16%–53.65%	不適用
虧損撥備	(868)	(4,209)	(2,144)	(3,738)	(5,317)	(16,276)
合約資產 – 流動及非流動						
總賬面值	322,268	–	–	–	–	322,268
預期虧損率	0.42%–1.19%	–	–	–	–	0.42%–1.19%
虧損撥備	(1,484)	–	–	–	–	(1,48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1 財務風險因素(續)

信貸風險(續)

(ii) 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續)

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於期初(經審核)	1,484	1,287
先前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854)	569
於期末(未經審核)	630	1,856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於期初(經審核)	16,276	11,882
先前減值虧損撥備	3,623	4,597
匯兌差額	68	106
於期末(未經審核)	19,967	16,585

(iii) 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本公司董事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按持續基準考慮初步確認資產後違約的可能性及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本集團將資產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尤其包括以下指標：

- 預期將導致第三方履行其責任的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第三方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第三方預期表現及行為出現重大變動，包括第三方的付款狀況變動。

於2023年9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本集團透過採用12個月預期虧損方法評估認為該等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1 財務風險因素(續)

信貸風險(續)

(iv)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信貸風險

本集團所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被視為信貸風險低，因為其違約風險低且發行人擁有較強能力，可在短期內滿足其合約現金流責任。

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顯示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根據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分為有關到期組別的分析。下表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9月30日					
借款	433,625	160,329	507,506	—	1,101,46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55,848	—	—	—	355,84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工資及福利以及其他應繳稅項)	20,028	—	—	—	20,028
應付利息	47,391	28,211	22,870	—	98,472
租賃負債	27,801	16,260	14,823	9,941	68,825
	884,693	204,800	545,199	9,941	1,644,633

	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3月31日					
借款	363,845	134,372	483,043	—	981,26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87,268	—	—	—	387,2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工資及福利以及其他應繳稅項)	12,461	—	—	—	12,461
應付利息	41,328	29,267	32,035	—	102,630
租賃負債	42,140	25,541	18,822	10,922	97,425
	847,042	189,180	533,900	10,922	1,581,04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

按公允價值入賬或倘公允價值獲披露的金融工具可按照計量公允價值所用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的層級分類。輸入數據在公允價值層級中被劃分為以下三個層級：

- (i)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ii) 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外，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按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所得)觀察所得輸入數據(第二級)。
- (iii) 資產或負債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9月30日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未經審核)	—	—	23,886	23,886
於2023年3月31日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經審核)	—	—	21,925	21,925

年/期內，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發生轉移。

第三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銀行及商業承兌票據。有關公允價值按貼現現金流量法以主要國有銀行所報貼現率估計。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下表概述有關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定量資料：

公允價值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概率加權平均)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截至2023年 3月31日 止年度
23,886	21,925	主要國有銀行所報貼現率	3.62%	2.96%

主要國有銀行所報貼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主要國有銀行所報貼現率增加／減少0.5%，則於2023年9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的公允價值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79,000元／人民幣78,000元及人民幣75,000元／人民幣75,000元。

6. 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定期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本集團的表現及分配資源的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

經營分部主要自塔式起重機服務產生收益。

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及經營溢利於中國境內產生且本集團所有經營資產均位於中國(被視為具有相若風險及回報的地理位置)，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貢獻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44,090	53,557
客戶B*	48,730	不適用
客戶C	41,019	39,301

*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該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6. 分部資料 (續)

本集團已確認與客戶合約有關的以下資產及負債：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非流動	34,388	66,833
虧損撥備	(73)	(284)
	34,315	66,549
流動	260,758	255,435
虧損撥備	(558)	(1,200)
	260,200	254,235
合約資產總值	294,515	320,784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 出售設備墊款	4,943	—
— 經營租賃墊款	1,084	896
	6,207	896

(i) 就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所確認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收益金額。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期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728	3,26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6. 分部資料 (續)

(ii) 未履行的履約責任

下表列示因尚未開始及已開始但未完成的長期合約而產生的未履行一站式塔式起重機解決方案服務及乾租。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站式塔式起重機解決方案服務	676,867	589,030
乾租	8,553	13,778
	685,420	602,808

本公司預期於2023年9月30日的未履行一站式塔式起重機解決方案服務及乾租約人民幣380,372,000元將於1年內確認為收益。餘下未履行履約責任約人民幣305,048,000元將於1年後但於5年內確認為收益。

7.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時間 — 隨時間確認

一站式塔式起重機解決方案服務：

- 經營租賃
 - 起重服務
- 乾租

141,664	183,044
210,019	203,054
6,946	1,303
358,629	387,40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8. 融資成本及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成本：		
借款及一名關聯方貸款的利息開支	27,112	17,132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363	1,472
外幣借款及一名關聯方的貸款的匯兌虧損淨額	2,496	37,479
融資成本總額	30,971	56,083
融資收入：		
利息收入	(531)	(263)
融資成本 — 淨額	30,440	55,820

9. 所得稅抵免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1,419
於以前年度超額撥備	(1,082)	—
遞延所得稅	(4,416)	(2,966)
所得稅抵免	(5,498)	(1,547)

本集團於新加坡的附屬公司須對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的稅率繳納新加坡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對估計應課稅溢利以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於2021年11月，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中核華興達豐機械工程有限公司（「**華興達豐**」）及江蘇眾建達豐機械工程有限公司（「**眾建達豐**」）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並自2021年起三年內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高新技術企業資格須每隔三年進行重續。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收法規，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就於2008年1月1日後所得溢利向外國投資者分派的股息通常須繳納10%的預扣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乃根據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預期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稅率作出的估計確認。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使用的估計平均年度稅率為21.3%（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3.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0. 股息

根據於2022年9月28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的決議案，本公司批准向其股東派付股息18,669,94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6,912,000元)。全部股息已於2022年11月4日以現金支付。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期初應付股息	—	29,087
宣派股息	—	16,912
已付股息	—	(29,087)
		<hr/>
於期末應付股息	—	16,912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股息(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零)。

11.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財政期間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或被視為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已假設所有潛在攤薄股份獲轉換，以調整發行在外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於財政期間，每股全面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乃由於於財政期間內並無潛在攤薄股份。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20,436)	(41,880)
		<hr/>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166,871	1,166,871
		<hr/>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元)	(0.02)	(0.0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械 人民幣千元	運輸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3月31日(經審核)							
成本	35,112	2,459,608	12,795	12,182	16,716	20,774	2,557,187
累計折舊	(2,231)	(878,046)	(7,303)	(7,016)	(11,521)	—	(906,117)
賬面淨值	32,881	1,581,562	5,492	5,166	5,195	20,774	1,651,070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32,881	1,581,562	5,492	5,166	5,195	20,774	1,651,070
添置	4,059	74,701	181	627	154	3,688	83,410
出售	—	(11,189)	—	(60)	—	—	(11,249)
折舊	(836)	(101,580)	(816)	(671)	(699)	—	(104,602)
轉撥	—	342	—	—	—	(342)	—
賬面淨值	36,104	1,543,836	4,857	5,062	4,650	24,120	1,618,629
於2023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成本	39,171	2,471,848	12,976	12,374	16,870	24,120	2,577,359
累計折舊	(3,067)	(928,012)	(8,119)	(7,312)	(12,220)	—	(958,730)
賬面淨值	36,104	1,543,836	4,857	5,062	4,650	24,120	1,618,629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118,001,000元(2023年3月31日：人民幣962,253,000元)的機械，作為本集團的借款(附註18)的擔保。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約人民幣4,903,000元(2023年3月31日：人民幣5,038,000元)的樓宇，作為本集團的借款(附註18)的擔保。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3. 租賃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款項

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有關租賃的款項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12,147	12,354
機械	44,212	50,970
辦公室	9,847	11,474
倉庫	21,709	24,303
其他	1,501	2,108
	89,416	101,209
租賃負債		
流動	27,801	38,092
非流動	41,023	47,566
	68,824	85,658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添置分別為人民幣20,481,000元及人民幣65,392,000元。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借貸以賬面值為約人民幣12,147,000元(2023年3月31日：人民幣12,353,000元)的土地使用權作擔保(附註1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3. 租賃(續)

(ii)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款項

綜合全面收益表列示有關租賃的款項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	206	203
機械	25,298	15,434
辦公室	2,556	3,343
倉庫	2,665	2,428
其他	578	140
	31,303	21,548
利息開支(計入融資成本)	1,363	1,472

截至2023年及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人民幣62,345,000元及人民幣30,588,000元。

14. 無形資產

	軟件	專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3月31日(經審核)			
成本	9,902	36,654	46,556
累計攤銷	(6,220)	(19,160)	(25,380)
賬面淨值	3,682	17,494	21,176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3,682	17,494	21,176
累計攤銷	(401)	(1,850)	(2,251)
賬面淨值	3,281	15,644	18,925
於2023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成本	9,902	36,654	46,556
累計攤銷	(6,621)	(21,010)	(27,631)
賬面淨值	3,281	15,644	18,925

15. 貿易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793,933	647,347
減：減值撥備	(19,967)	(16,276)
	773,966	631,071

本集團大部分應收款項之信貸期介乎30天至90天。於2023年9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按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未過信貸期	235,731	186,923
逾期180天以內	240,953	220,259
逾期180天以上但1年以內	125,168	98,976
逾期1年以上但2年以內	92,501	79,226
逾期2年以上	99,580	61,963
	793,933	647,347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透過考慮過往違約率、當前市況及前瞻性資料評估預期信貸虧損。基於該評估，已減值應收款項之產生及回撥已計入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淨額。自撥備賬扣除的款項於預期無法收回應收款項時撇銷。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就其借款質押賬面值約人民幣159,644,000元（2023年3月31日：人民幣179,542,000元）的應收賬款（附註18）。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6. 股本

於2023年9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之股本為本集團之股本。

	法定股份 數目 千股	已發行股份 數目 千股	股本 千美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9月30日(未經審核)及2023年3月31日 (經審核)(每股面值0.08美元的普通股)	1,875,000	1,166,871	93,350	593,026

17. 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資本儲備、法定儲備及其他儲備。

本公司的股份溢價指股東出資溢價。倘本公司按溢價發行股份以換取現金或其他代價，則相等於股本溢價價值總額的款項將分類為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包括2015年合併Tat Hong Equipment (China) Pte. Ltd. (「THEC」)的附屬公司產生的合併儲備。

適用於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的相關中國法例及法規規定，所有附屬公司需由除稅後溢利(已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分派至法定儲備。此等中國實體需按中國的會計規則及法規的規定轉撥淨利潤最少10%至法定儲備，直至撥至法定儲備的金額達到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此等法定儲備可以抵銷過往年度虧損。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以股息、貸款或墊款形式轉撥部分儲備的能力均受限制。

其他儲備包括換算儲備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及歸屬之股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8. 借款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銀行借款 — 有抵押	667,835	617,415
流動		
銀行借款 — 有抵押	399,113	327,683
銀行借款 — 無抵押	34,512	36,162
	433,625	363,845
借款總額	1,101,460	981,260

於2023年9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應償還借款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433,625	363,845
1年以上但2年以內	160,329	134,372
2年以上但5年以內	507,506	483,043
	1,101,460	981,260

本集團按貨幣劃分之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042,024	926,784
港元	46,423	30,569
新加坡元	13,013	18,764
美元	—	5,143
	1,101,460	981,26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8. 借款(續)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2023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經審核 截至2023年 3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	5.0%	4.6%
港元	6.5%	1.7%
新加坡元	4.8%	4.8%
美元	—	4.0%

由於該等借款的利率接近現時市場利率或借款屬短期性質，故本集團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有抵押借款由以下各項質押或擔保(附註12、附註13及附註15)：

- (i) 於2023年9月30日，銀團銀行借款人民幣208,307,000元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華興達豐、眾建達豐、常州達豐兆茂機械工程有限公司(「常州達豐」))及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291,620,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35,000,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達豐兆茂」)擔保。

人民幣10,000,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及一名高級管理人員擔保。達豐兆茂已與該高級管理人員訂立協議，據此，達豐兆茂同意補償其因提供擔保而招致的任何損失。

人民幣167,089,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金額為人民幣159,644,000元的應收第三方賬款作抵押。

人民幣5,000,000元的借款由外部第三方Jiangsu Huajian Financing Guarantee Co., LTD.擔保。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江蘇融合達豐機械工程有限公司(「融合達豐」)，向外部第三方質押賬面價值人民幣10,081,000元的塔式起重機及零部件，以提供全額反擔保。

人民幣31,500,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擔保，並由賬面值為人民幣12,147,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及賬面值為人民幣4,903,000元的樓宇作抵押。

人民幣8,718,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8,022,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29,738,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55,966,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13,013,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及渣打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的備用信用證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52,493,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18. 借款(續)

人民幣79,095,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12,712,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147,727,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208,917,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35,240,000元的借款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華興達豐、眾建達豐及常州達豐)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64,067,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58,822,000元的借款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華興達豐、眾建達豐、常州達豐及江蘇恒興茂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恒興茂」))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73,087,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3,000,000元的借款由上海市中小微企業政策性融資擔保基金管理中心(政府機構)及華興達豐全額擔保。

人民幣23,776,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擔保。

人民幣4,801,000元的借款由眾建達豐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7,018,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14,483,000元的借款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眾建達豐及常州達豐)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3,789,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102,133,000元的借款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眾建達豐、常州達豐及達豐兆茂)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25,307,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4,506,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1,442,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20,000,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

人民幣13,747,000元的借款由人民幣3,000,000元的保證金作抵押。

人民幣51,254,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73,480,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 (ii) 於2023年3月31日，人民幣221,151,000元的借款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華興達豐、眾建達豐及常州達豐)及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241,007,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35,000,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擔保。

人民幣10,000,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及一名高級管理人員擔保。達豐兆茂已與高級管理人員訂立協議，據此，達豐兆茂同意補償其因提供擔保而招致的任何損失。

人民幣2,650,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以賬面值為人民幣588,400元的商業承兌票據及人民幣3,200,000元的存款作抵押。

人民幣136,000,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金額為人民幣179,542,000元的應收第三方賬款作抵押。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8. 借款(續)

人民幣5,000,000元的借款由外部第三方Jiangsu Huajian Financing Guarantee Co., LTD.擔保。融合達豐向外部第三方質押賬面價值人民幣10,653,000元的塔式起重機及零部件，以提供全額反擔保。

人民幣32,500,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擔保，並由賬面值為人民幣12,353,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及賬面值為人民幣5,038,000元的樓宇作抵押。

人民幣10,863,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23,277,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34,663,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57,328,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18,764,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及渣打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的備用信用證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53,885,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88,952,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29,144,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156,402,000元的借款由本公司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227,607,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69,900,000元的借款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華興達豐、眾建達豐及常州達豐)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07,945,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62,498,000元的借款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華興達豐、眾建達豐、常州達豐及恒興茂)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71,260,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3,000,000元的借款由上海市中小微企業政策性融資擔保基金管理中心(政府機構)及華興達豐全額擔保。

人民幣28,466,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擔保。

人民幣6,486,000元的借款由達豐兆茂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6,267,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人民幣22,803,000元的借款由若干附屬公司(包括眾建達豐、常州達豐及達豐兆茂)擔保，並由質押賬面值為人民幣33,880,000元的機械作抵押。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款項	335,654	344,296
應付票據	20,194	42,972
	355,848	387,268

於2023年9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包括屬交易性質的應付關聯方款項)按交易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36,702	102,443
3個月以上但1年以內	152,590	203,526
1年以上但2年以內	42,252	35,777
2年以上但3年以內	1,757	1,296
3年以上但5年以內	1,100	768
5年以上	1,253	486
	335,654	344,29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0. 承諾

(i) 資本承諾

於2023年9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擁有以下資本承諾：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533	19,05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20. 承諾 (續)

(ii) 租賃承諾

於2023年9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擁有以下租賃承諾：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15,517	9,192

21.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指有能力控制、共同控制投資對象或可對於投資對象持有權力的其他人士行使重大影響力的人士；須承擔或享有自其參與投資對象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的人士；可利用其於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人士。受共同控制或聯合控制的人士亦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其他實體。

(a) 本公司董事認為下列人士／公司為於財政期間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Chwee Cheng & Sons Pte. Ltd.	最終母公司
THEC	中間母公司
北京達豐兆茂機械租賃有限公司(「北京達豐」)	受THH共同控制
永茂控股有限公司(「永茂」)	THH的聯營公司
撫順永茂建築機械有限公司(「撫順永茂」)	受永茂控制
北京永茂建工機械製造有限公司(「北京永茂」)	受永茂控制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其他重大關聯方交易呈列如下：

(i) 自關聯方購買之機械及耗材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受永茂控制	6,616	30,39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21. 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續)

(ii) 短期租賃的租金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受永茂控制	5,002	3,019
受THH共同控制	15	17
	5,017	3,036

(iii) 關聯方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受永茂控制	221	—

(c) 關聯方結餘

(i) 應收關聯方款項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 應收賬款 — 受永茂控制	569
其他應收款項 — 受永茂控制	788	788

(ii) 預付關聯方款項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 受永茂控制	2,842

(iii) 使用權資產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受永茂控制	82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21. 關聯方交易 (續)

(c) 關聯方結餘 (續)

(iv) 應付關聯方款項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		
應付賬款		
— 受永茂控制	25,186	15,445
— 受THH共同控制	189	133
	25,375	15,578

應付票據

— 受永茂控制

1,150

14,277

(v)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

— 受永茂控制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1,254

經審核
於2023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955

(d)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向主要管理人員所支付或應付的酬金如下所列：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2,064	3,389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主要向中國特級及一級EPC承建商提供涵蓋諮詢、技術設計、調試、施工至售後服務等一站式塔式起重機解決方案服務。我們主要參與客戶大多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基建、清潔能源、傳統能源、公建及廠建、商業及住宅行業進行的工程、採購及建造項目(「EPC項目」)。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管理合共 1,185 台塔式起重機，為中國塔式起重機服務市場第二大塔式起重機隊，大規模塔式起重機隊令本公司可以大中型建設項目為重點提供起重能力範圍大(介乎80噸米至3,150噸米)的綜合型塔式起重機服務。

期內，國內建築業依然受到後疫情經濟復甦緩慢的拖累。國內新增工程項目供應量較去年大幅減少，導致塔式起重機每噸米平均每月服務價格有所下跌。為保持國內市場地位，本集團已將其地理版圖擴展至大灣區以涵蓋香港及澳門兩地。截至2023年6月，香港已配備首台塔式起重機，而澳門亦已設置20餘台塔式起重機。與此同時，我們於拓展業務至其他海外地區以增加未來收入方面正取得有利進展。

期內，我們投放大量資源對「TOP」及「愛建通」平台擴展數據化管理，以提高其管理及營運效率。同時，我們亦繼續研發新型塔式起重機的技術解決方案。於2023年9月30日，我們持有146項塔式起重機相關的實用新型及發明註冊專利。我們深信，本公司雄厚的技術實力將繼續助力我們取得項目，而我們於研發塔式起重機技術解決方案方面的實力有所提升，亦將增強我們提供卓越交付服務的表現。

經營業績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0.4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淨虧損淨額約人民幣41.9百萬元減少約51.2%。虧損減少主要由於(其中包括)(i)外幣貸款所產生的匯兌虧損減少，導致融資成本下降；及(ii)因材料及維修成本及勞務分包成本減少而導致銷售成本減少。

未來發展

縱然國內市場復甦步伐緩慢，但在優質增長的支持下仍有望逐步重回軌道。本集團將適時調整其營運及地理策略，以應對瞬息萬變的全球市場環境。中國清潔綠色能源快速發展，將會為本集團帶來新商機。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秉持「厚德、安全及卓越」的核心價值，並會進一步優化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目標。通過改善數據化管理，我們得以在實現資源共享、降低成本及提升效率的同時積極發展國際業務。此等措施不但可提升營運效率，更可助本集團達致成為業內「做最好的建築設備服務供應商」的目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減少至人民幣358.6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約7.4%。儘管我們的使用總噸米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1,577,983增加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1,594,911，塔式起重機使用每噸米平均每月服務價格由人民幣257元下降至人民幣225元，因此影響本集團收益。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11.9百萬元減少約5.5%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94.8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歸因於材料及維修成本及勞務分包成本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5.5百萬元減少約15.5%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3.8百萬元。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9.5%減少至2023年同期約17.8%。該減少主要由於上述綜合影響。

其他收入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1.5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0百萬元或約57.5%。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稅退稅及政府補助。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收取的政府補助減少。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7百萬元，主要由於專利開發工作減少。研發開支佔總收益百分比維持不變。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6百萬元減少約14.0%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採用線上辦公，導致差旅開支減少。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9.6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1.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7百萬元或4.3%。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專業費用、工資成本及辦公室開支。該減少主要是由於進行遙距辦公導致差旅開支及辦公室開支減少。

融資成本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31.0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6.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5.1百萬元或約44.8%。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外幣貸款所產生的匯兌虧損減少，導致融資成本下降。

所得稅抵免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5.5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1.5百萬元。所得稅抵免增加乃由於期內退稅所致。

期內虧損

因上述原因所致，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人民幣20.4百萬元，而相應期間則為虧損人民幣41.9百萬元，較2022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21.5百萬元或約51.2%。

營運資金架構

本集團於2023年9月30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472.9百萬元，較2023年3月31日增加約人民幣89.3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及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管理

我們需要大量資金為採購塔式起重機、營運資金需求及一般業務擴張提供資金。我們的營運及增長主要由經營所得現金撥資。

本集團致力為一般營運、發展所需及突發事件維持健康的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於2023年9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48.0百萬元，較2023年3月31日減少約人民幣7.5百萬元。

本集團於2023年9月30日的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為1.52倍，而於2023年3月31日則為1.44倍。流動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及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指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於2023年9月30日為78.2%，而於2023年3月31日則為70.3%。資產負債比率增加主要是由於借款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質押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已就本集團的借款質押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118.0百萬元(2023年3月31日：人民幣962.3百萬元)的機器。

於2023年9月30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2.1百萬元(2023年3月31日：人民幣12.4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已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

於2023年9月30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9百萬元(2023年3月31日：人民幣5.0百萬元)的樓宇已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由2023年3月31日約人民幣85.7百萬元減少約19.7%至於2023年9月30日約人民幣68.8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支付租金開支所致。

資本承諾

於2023年9月30日，已訂約但未交付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22.5百萬元，較於2023年3月31日增加約人民幣3.5百萬元。

或然負債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管理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匯兌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2.4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7.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4.8百萬元。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大部分外幣貸款已轉換為人民幣貸款。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外幣匯率風險在隨後期間並非主要風險。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合約以對沖外幣匯率風險。

所持重大投資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概無持有重大投資。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1年1月13日，本公司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按每股1.73港元發行予公眾，而本集團自其股份的全球發售（「全球發售」）獲得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485.5百萬港元（經扣除本集團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及其他開支）。截至2023年9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金額有約14.1百萬港元仍未動用。以下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分配詳情、於2023年9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已動用及未動用金額：

用途	佔總 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的 擬定分配 千港元	截至2023年		直至2023年 9月30日 已動用 的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於2023年		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於2023年 4月1日 未動用 的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9月30日 止六個月 已動用 的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9月30日 未動用 的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9月30日	
購買塔式起重機	63.0%	305,865	60,493	46,365	291,737	14,128	2024年3月31日或之前	
為揚州維修中心購買設備及進行地基 工程(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 12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5.3%	25,732	—	—	25,732	—	已悉數動用	
招聘更多具備特殊技能的人才，以提升 我們的服務能力及競爭力	3.2%	15,536	—	—	15,536	—	已悉數動用	
償還部分銀行借款	18.5%	89,817	—	—	89,817	—	已悉數動用	
撥付營運資金及作一般企業用途	10%	48,550	—	—	48,550	—	已悉數動用	
	100%	485,500	60,493	46,365	471,372	14,128		

由於中國經濟復甦持續受壓及市場整體仍然疲弱，本集團為部分項目購買塔式起重機的計劃遭延後及推遲。用於購買塔式起重機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結餘預期將於2024年3月31日前悉數動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2022年：零)。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即時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僱用合共1,069名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2022年：1,328名僱員)。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為人民幣46.8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6.8%。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員工人數由1,328人減少至1,069人。

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資格、表現能力及市場可比資料向彼等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以吸引、留聘及鼓勵優秀人材。薪酬組合一般包括工資、退休金計劃供款及酌情花紅。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培訓。薪酬組合定期檢討，以反映市場慣例及僱員表現。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有權參與多項由政府監管住房基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對該等基金作出供款，惟以若干上限為限。本集團就該等基金的責任以每年的應繳供款為限。住房基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2023年9月30日後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發生須作披露的任何重大期後事件。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黃山忠先生(「黃先生」) ^(附註1)	受託人	853,532,387	73.15%
邱國樂先生	實益擁有人	4,957,135	0.42%
林翰威先生	實益擁有人	4,906,118	0.42%

(B)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權益概約百分比
黃先生 ^(附註1)	Chwee Cheng & Sons Pte. Ltd. (「Chwee Cheng & Sons」)	受託人 實益擁有人	39.50% 11.01%

附註：

- Tat Hong Equipment (China) Pte. Ltd. (「Tat Hong China」)直接持有本公司約72.30%的已發行股本，並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TH Straits 2015 Pte. Ltd. (「TH Straits 2015」)持有本公司約0.85%的已發行股本。Tat Hong China由Tat Hong International Pte. Ltd. (「Tat Hong International」)及永茂控股有限公司分別擁有約88.40%及11.60%權益。就Tat Hong International的股權架構而言，黃先生、Ng Sun Ho、Ng Sun Giam及Ng San Wee作為Chwee Cheng信託(由黃先生父親所設立的不可撤回全權信託，以黃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為受益人，黃先生、Ng Sun Ho、Ng Sun Giam及Ng San Wee為聯合受託人)的聯合受託人擁有Chwee Cheng & Sons約39.50%股份，Chwee Cheng & Sons擁有TH60 Investments Pte. Ltd. (「TH60 Investments」)的全部股份，TH60 Investments擁有THSC Investments Pte. Ltd. (「THSC Investments」)約70.79%的股份，THSC Investments擁有Tat Hong Holdings Ltd. (「Tat Hong Holdings」)的全部股份，而Tat Hong Holdings擁有Tat Hong International的全部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at Hong International、Tat Hong Holdings、THSC Investments、TH60 Investments、Chwee Cheng & Sons、黃先生、Ng Sun Ho、Ng Sun Giam及Ng San Wee各自被視為或當作於Tat Hong China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9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另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2023年9月30日，以下股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以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權益如下：

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Tat Hong China ^(附註1)	實益擁有人及於受控法團權益	853,532,387	73.15%
Tat Hong International ^(附註1)	於受控法團權益	853,532,387	73.15%
Tat Hong Holding ^(附註1)	於受控法團權益	853,532,387	73.15%
THSC Investments ^(附註1)	於受控法團權益	853,532,387	73.15%
TH60 Investments ^(附註1)	於受控法團權益	853,532,387	73.15%
Chwee Cheng & Sons ^(附註1)	於受控法團權益	853,532,387	73.15%
黃先生、Ng Sun Ho、Ng Sun Giam及Ng San Wee ^(附註1)	受託人	853,532,387	73.15%
PHILLIP CAPITAL (HK)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64,738,000	5.55%
LIM Hua Min ^(附註2)	於受控法團權益	64,738,000	5.55%

附註：

1. Tat Hong China直接持有本公司約72.30%的已發行股本，並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TH Straits 2015持有本公司約0.85%的已發行股本。Tat Hong China由Tat Hong International及永茂控股有限公司分別擁有約88.40%及11.60%權益。就Tat Hong International的股權架構而言，黃先生、Ng Sun Ho、Ng Sun Giam及Ng San Wee作為Chwee Cheng信託的聯合受託人擁有Chwee Cheng & Sons約39.50%股份，Chwee Cheng & Sons擁有TH60 Investments的全部股份，TH60 Investments擁有THSC Investments約70.79%的股份，THSC Investments擁有Tat Hong Holdings的全部股份，而Tat Hong Holdings擁有Tat Hong International的全部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at Hong International、Tat Hong Holdings、THSC Investments、TH60 Investments、Chwee Cheng & Sons、黃先生、Ng Sun Ho、Ng Sun Giam及Ng San Wee各自被視為或當作於Tat Hong China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2. PHILLIP CAPITAL (HK) LIMITED由LIM Hua Min擁有85%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IM Hua Min被視為於PHILLIP CAPITAL (HK) LIMITED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9月30日，董事並無獲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2021年1月13日，本公司當時的股東有條件批准及採納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就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提供獎勵或回報。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於2023年4月1日及2023年9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116,687,125份。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任何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根據購股權計劃下亦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致力於達致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務求保障股東利益。董事會已審視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認為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標準守則所載的交易規定準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所有董事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規定的標準，並且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注意到董事之任何違規事件。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審核職能、檢討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潘宜珊女士、尹金濤先生及黃兆仁博士。潘宜珊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業績以及本集團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且對此概無異議。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中期財務資料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本公司已於其中作出合適披露。

更改董事資料

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更改。